

辽宁省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文件

辽医保中心发〔2021〕84号

关于开展 2021 年 10 月份药品价格和供应异常药品调查的通知

各有关药品生产、配送企业：

依据辽宁省医药价格和药品供应保障信息监测直报系统数据及监测点上报信息，2021 年 10 月 1-31 日，全省医疗机构及监测点上报药品价格和供应异常信息 16 条。通过甄别、核实，有 3 个药品需要进一步调查（详见附件 1）。

请各有关药品生产和配送企业对信息表内药品的供应、配送情况予以确认，填写《药品价格和供应异常情况说明》（详见附件 2），相关表述务必真实、准确、清楚，并于 11 月 11 日 17 时前，将加盖企业公章的情况说明（PDF 版）以电子邮件形式发

送至辽宁省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24-31281139

电子邮箱：lnybzxxzcyj@163.com

附件：1. 2021 年 10 月份辽宁省医疗机构上报价格和供应异常药品信息表

2. 药品价格和供应异常情况说明

辽宁省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 11 月 4 日



附件 1

2021 年 10 月份辽宁省医疗机构上报价格和供应异常药品信息表

序号	通用名	剂型	规格	生产企业	配送企业
1	注射用硝普钠	注射剂(冻干粉针剂)	50mg(相当于无水物43.96mg)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锦州九州隆达医药有限公司
2	注射用硝普钠	注射剂	50mg	开封康诺药业有限公司	辽宁省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3	硝酸甘油注射液	注射剂	1ml:5mg	山东圣鲁制药有限公司	华润辽宁本溪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价格和供应异常情况说明

企业名称（盖章）：

挂网流水号	通用名	剂型	规格	生产企业	配送企业	原因	是否继续按议定价格供应
							1. 是 2. 否
							1. 是 2. 否
							1. 是 2. 否

填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

1. 请将药品供应情况说明的扫描版（加盖公章）和电子版（word 或 Excel 格式）同时发送至 lnybzxzcjc@163.com，邮件标题为“药品供应配送情况说明+企业名称”。
2. 原因须如实填写，不得弄虚作假。
3. 须对“是否继续按议定价格供应”打√选择。

辽宁省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党政群工作部 2021 年 11 月 4 日印发
